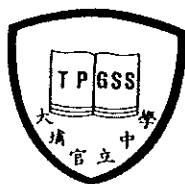


大埔官立中學

新界大埔安邦路12號

電話 Tel 校務處 General Office : 2665 3025

傳真機 Fax : 2667 8079



Tai Po  
Government Secondary School

12 On Pong Road, Tai Po, N.T.

Hong Kong

各位家長／監護人：

學生訓導 — 有關遲到及校服事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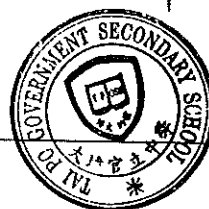
本校一向注重培養學生建立守時的美德和注重整潔的外表儀容，故此本校於本學年將有以下的安排，以助學生早日建立上述良好的習慣。

- (一) 學生應於上午八時二十分前回到學校。如學生於上午九時後才返抵學校，除非具備合理及充分理由，否則記缺點一次。
- (二) 如學生於上午十一時才返抵學校，而又無合理解釋，記小過一次。
- (三) 如學生遲到(上午九時前抵校)三次，記書面警告一次；遲到六次，記缺點一次；遲到九次，記小過一次。
- (四) 如學生校服儀容不整，情況嚴重，家長須到校接回學生整理儀容及校服，直至達到校方標準(校服規格詳見學生手冊)。

校長

鄧啟澤謹啟

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



回條

大埔官立中學校長：

本人已經收到 貴校有關以下事項之家長通告共三份：

- (1) 學生請假手續
- (2) 學生品學及財物管理事項
- (3) 學生遲到及校服事宜

並已知悉 貴校就上述事項之安排。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(\_\_\_\_)

班 別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一年九月 日